

臺南市113學年度「母語Podcaster」競賽計畫

壹、依據：臺南市113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貳、實施目的

- 一、鼓勵學生多用母語，並在師長的協助下，以多媒體拍攝工具，探索母語之美，來發掘自我、家庭或鄉土的獨特內涵，以達到深化母語之學習成效。
- 二、在師長的指導下透過腳本的編寫，增進學生在母語的聽、說、讀、寫能力，符合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讓本市學生能在母語中做深度學習。
- 三、鼓勵學生多元學習，開發多元能力，以達適性揚才之目的。
- 四、藉由計畫之推展，將母語融入各領域課程，並鼓勵各校發展本土教育結合校訂課或新興議題，以提升學生對母語學習的興趣，並讓學生在過程中涵養「語嬌、家嬌、閩南嬌；人親、土親、文化親」的情懷。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將軍區將軍國小

肆、實施對象：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及教育人員。

伍、實施語言別：閩南語、客語、原民語

伍、比賽組別及主題：

組 別	主 題
國小24班以下學生組	以發揚本土語文、文化特色，落實生活化為主題的廣播節目(僅有聲音沒有影像)，鼓勵各校結合 <u>本土校訂課程內容為主題</u> ，內容題材及創作形式不拘(知識教學、風土介紹、故事短劇等)，惟須以母語呈現，內容正面，傳遞母語與在地文化特色為主。
國小25班以上學生組	
國中學生組	
教育人員組(含校長、編制內現職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但不含實習學生)	

陸、比賽規定：

一、交件數量：

- (一)國小12班以下的學校自由參加，13班以上的學校至少擇一組參加。
- (二)國中9班以下自由參加，10班以上學校送1~3件作品，30班以上學校送2~6件作品。
- (三)學生不得跨校共同創作，但考量語文指導、後製需要專業素養，教師部分允許跨校指導。
- (四)教育人員組可以跨校共同創作。
- (五)本局所屬各國中小未受上述交件數量限制之學校，自102學年度起，母語四項競賽「母語Podcaster」、「小小網紅遊臺南」、「魔法語花一頁書」、「我詩故我在」等，每校至少須參加一項。

二、依組別及主題，用母語來錄製一段3-6分鐘的廣播節目，聯同報名表、作品版權授權暨著作財產權切結書、作品說明表於113年12月6日（星期五）前上傳至雲端空間報名參賽。

雲端網址：<https://reurl.cc/KIbDZi>

進去後尋找要報名的組別，新增資料夾/ OO國小，再將下表所列資料上傳至上述空間。

	pdf 檔(核章、簽名)	word 檔
報名表	√	√
作品版權授權暨 著作財產權切結書	√	
作品說明表		√
作品檔		

三、相關規格：

(一)時長：嚴格規範 3-6 分鐘(包含片頭與片尾)，不足或超過皆以扣分處理。

(二)後製：可加配樂、音效(注意版權問題)，但人聲部分不得以變音處理，並須以人聲錄製不得使用 AI 配音。

(三)拍攝工具：不限。

(四)人數：每件作品出聲人數一至三人，且全員須符合該組身分別。

(五)格式：mp3 /wav 格式，提交作品不予退還，未符合作品競賽規格者不另行通知與退件。

四、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比重
母語流暢度	1. 對母語的運用是否能精熟、自然呈現。 2. 母語發音、詞彙的正確性。	50%
主題性	是否符合發揚族群語言、文化特色，落實生活化及提倡善良風俗，靈活展現母語之優美。	20%
創意	1. 腳本撰寫。 2. 情節設計。	15%
表現手法	1. 錄製技巧。 2. 影音與後製技巧。 3. 其他特色表現。	15%

柒、報名：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6日（星期五）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一) 作品請以網路硬碟型式交件，並上傳報名表(附件一、pdf 檔或 word 檔)，以及作品版權授權暨著作財產權切結書(附件二、pdf 檔)、作品說明表(附件三、word 檔)一併交付。

(二) 每件作品參賽者以2-5人為限，不允許跨校報名。(學生組參賽者皆須為學生)

(三) 報名表各欄位均須填寫清楚，未填寫清楚，不予受理；填寫不實如經舉發查證屬實，一律不予計分。若已公布等第者，則取消其等第，並追回獎狀、獎品。

捌、各組錄取名額及獎勵：

獎項	名額	獎狀	獎金、品	備註
第1名	1	每位參賽者獎狀1張	4,000元禮券	1. 錄取名額得依實際參選作品數量及素質，斟酌增減。 2. 各組作品若未達水準，得以「從缺」處理。 3. 各組懸缺獎項得移作他組增額獎勵。
第2名	2	每位參賽者獎狀1張	3,000元禮券	
第3名	3	每位參賽者獎狀1張	2,000元禮券	
佳作	若干	每位參賽者獎狀1張	500元禮券	

一、各組別若交件作品未達10件者，不計名次。

二、獲獎作品，授權臺南市政府出版專輯及於本土教育成果發表會公開播放，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

三、參加作品指導教師獎勵：

(一) 每件作品之指導教師以2名為限，可任職於不同學校，惟資料須填寫完整。

(二) 前三名依本市「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

(三) 佳作頒發獎狀1張。

玖、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本市本土教育項下支應。

拾、承辦學校獎勵：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獎勵，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簽核。

拾壹、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113學年度「母語 Podcaster」競賽計畫報名表

學校名稱	臺南市 () 區 () 國 中 / 小		
學校英文全銜			
比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24班以下學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25班以上學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高中職學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人員組		
作品名稱/使用語言			
參賽者中文姓名 (1~3人)	1	2	3
參賽者英文姓名 (1~3人) 例如：陳小明 Chen Xiao-ming			
參賽者性別			
角色名稱 (以比例最重角色為主)			
參賽者就讀年級			
指導老師姓名 (1~2人) (教育人員組免填)	1. 中文名字：		學校：
	英文名字：		手機：
	2. 中文名字：		學校：
	英文名字：		手機：

※注意事項：

- 一、國小12班以下的學校自由參加，13班以上的學校至少擇交一件作品。國、高中部分，9班以下自由參加，10班以上學校送1~3件作品，30班以上學校送2~6件作品。
- 二、每組參賽者以1~3人為限，不允許跨校學生共同創作。
- 三、每人以送1件作品為限。
- 四、每件作品之指導教師以3名為限，可任職於不同學校，惟資料須填寫完整。
- 五、請於即日起至113年12月6日（星期五）止，將作品、報名表、作品版權授權暨著作財產權切結書、作品說明表上傳至雲端空間報名參賽。逾期不予受理。

承辦人：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附件二

臺南市 113 學年度「母語 Podcaster」競賽計畫
作品版權授權暨著作財產權切結書

本人同意將所製作內容

..... (作品名稱)

授權臺南市政府出版專輯及於本土教育成果發表會公開播放，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
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

本人並保證所錄製之聲音內容由本人所製作且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如有涉及違反著作
權等情事，概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特立此書為憑。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著作人(簽名)：

家長(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臺南市 113 學年度「母語 Podcaster」競賽計畫

說明表

校名：

組別：

作品名稱：

<p>內容簡介 100 字 以內</p>	
<p>節目腳本</p>	